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长城（天津）质量保证中心

2018 年 3 月

目 录

一、报告说明	1
1、报告时间范围	1
2、报告的组织范围	1
3、报告的内容范围	1
4、社会责任战略、方针目标和价值理念	1
5、报告编制依据	2
二、认证机构基本情况	2
1、“中心”成立	2
2、主要业务范围	2
3、有效认证证书	3
4、评审项目	3
5、发展历程	3
6、设施资源及财务状况	4
三、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和制度建设	6
四、社会责任实践及绩效	7
1、严格遵纪守法自觉维护市场秩序	7
2、顺应时代潮流打造认证行业互联网+	8
3、发展企业文化推动和谐机构建设	8
4、关注员工权益促进机构发展	9
5、立足认证行业多角度履行社会责任	9
6、创造价值追求卓越	10
五、结语	11

一、报告说明

1、报告时间范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2、报告的组织范围

报告的组织范围是长城（天津）质量保证中心，为便于表述，报告中“中心”即为“长城（天津）质量保证中心”。

3、报告的内容范围

报告内容以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履行社会责任活动信息为主，超出此时间范畴信息均注明。

4、社会责任战略、方针目标和价值理念

在全面、客观理解自身和行业核心价值的基础上，“中心”致力于认证机构基础性建设工作，努力让顾客更具竞争力；努力为行业更好的服务于社会、实现“中心”的发展与社会的发展统一。

厚德厚能，自律自强，相关方认可，体现认证机构社会价值。

多年来“中心”秉承“科学、求实、公正、信誉”的管理方针，努力践行“厚德、厚能、自律、自强”的核心价值观，不断强化社会责任意识，建立并逐步完善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和履行社会责任的内部管理制度。

履行社会责任是认证公信力的重要保障，是认证活动本质要求，是认证机构的重要义务。切实履行社会责任，提升认证质量、保证认证的有效性，才能真正落实“传递信任、服务发展”这一核心任务。

作为认证机构，只有自觉遵守法律法规、标准和技术规范的要求，严格管理、严守职业道德，坚持规范运作、诚实守信，才能提升认证在社会公众中的认同感、信任度和满意度。认真履行社会责任是“中心”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内在需要，只有重视品牌化建设，树立良好的社会形象，增强机构的凝聚力，才能在共赢中实现可持续发展。

回顾 2017 年，“中心”是在社会各界的关怀、信任、支持下，不断发展壮大。我们怀着一颗感恩的心审视作为认证机构所应承担的社会责任，自始至终将服务并回馈社会当成机构应尽的义务。我们将以纯朴、诚实、感恩的心态，努力践行“让顾客更具竞争力”的使命和职责，实现认证机构的自身价值与社会价值的融合。

5、报告编制依据

本报告依据《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编写指南》；国家认监委《认证机构履行社会责任指导意见》及《认证机构社会责任报告编写提纲指南（试行）》进行编制。

二、认证机构基本情况

1、“中心”成立于 1993 年，是国内最早具备资格从事管理体系认证的第三方认证机构之一，为自收自支事业单位，行政隶属于天津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2、主要业务范围

包括：

- ◆质量管理体系 (ISO9001)
- ◆环境管理体系 (ISO14001)
-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GB/T28001)
-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ISO22000)
-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HACCP (GB/T27341)
- ◆能源管理体系 (GB/T23331)

认证工作，以及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咨询服务、食品工业企业诚信管理体系评价、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清洁生产审核和能源审计工作。

3、截至 2017 年末“中心”拥有各认证领域有效认证证书 9701 张。

4、2017 年完成清洁生产审核项目 2 个，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管理体系建设贯标项目 3 个。食品工业企业诚信管理体系建设与评价项目有效证书 6 张。

5、发展历程

1993 年 9 月成立，注册资金 25 万元；

1994 年 7 月 13 日获得全国首批质量管理体系 (QMS) 认证认可资格；

1997 年购置办公楼，建筑面积 1300 平方米；

2000 年 8 月成立长城认证培训中心；

2001 年 12 月获得环境管理体系 (EMS) 认证认可资格；

2002年4月获得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认证认可资格,6月增资,中心注册资金为400万元人民币;

2004年2月获得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认证认可资格;

2005年8月获得国家批准成立黑龙江分中心;

2007年获固定资产投资节能评估资质,获清洁生产审核资质;

2008年置办新办公楼2760平方米;

2012年获得工信部食品工业企业诚信管理体系评价资格;

2012年获得能源管理体系(EnMS)认证试点资格;

2012年获得国家批准成立上海分中心、深圳分中心;

2014年获得能源管理体系(EnMS)认证资格。被国家工信部推荐为“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咨询服务机构。

2016年12月23日获得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HACCP(GB/T27341)认证资格。

6、设施资源、业务规模及财务状况

1)“中心”目前三处办公场地包括:天津市河西区大沽南路501号恒华大厦三层;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北道津龙公寓4号;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融街爱丽家园东C2-802。合计办公面积4172平米。

2)注册资金:400万元。

3)2017年“中心”资产总额9268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019万元,其中:认证审核收入5936万元,评审项目收入83万元;利润

总额 1152 万元；缴纳税款 703 万元。

4) 人力资源与认证业务的匹配情况

各认证领域审核人员按体系分布情况表

单位: 人

人数 级别	领域						总计	专职
	QMS	EMS	OHSMS	FSMS	HACCP	EnMS		
见证	26	16	13	3		2	30	24
高级	21	19	14				38	24
审核	393	198	164	25	11	22	382	135
实习	55	54	44	8		1	61	
专家	393	284	244	19		6	396	
专职	158	106	90	15	11	14	159	

注: 1. 表中 1 人可能具备多个领域注册资格;

有效证书数量按照行业类别各认证领域前 10 名分布情况表

单位: 个

序号	QMS		EMS		OHSMS		FSMS	
	类别	项目数量	类别	项目数量	类别	项目数量	类别	项目数量
1	17	1033	28	566	28	560	CIV	94
2	19	795	17	356	18	319	E	68
3	18	793	18	330	17	305	CI	32
4	29	781	19	292	29	231	CII	17
5	28	775	29	287	19	224	CIII	9
6	14	398	34	160	34	157	K	8
7	33	317	14	142	33	93		
8	12	308	12	123	16	80		
9	34	302	33	110	14	76		
10	3/16	178	16	80	32/35	74		

2017年“中心”共安排审核项目6149个，其中：初次审核1157个，监督审核3790个，再认证审核1202个。

2017年末“中心”各层级、各岗位管理人员85人。

按照全年任务统计，“中心”人力资源在满足认证业务专业要求、专职要求、审核人日等要求以及规范有效运作并实现方针目标方面满足需求。

三、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和制度建设

1、遵照国家认监委《认证机构履行社会责任指导意见》等要求，2017年“中心”就履行认证机构社会责任在管理体系和制度的建立方面得到逐步完善。

履行社会责任措施和制度是重要保障，坚持制度化、程序化、规范运作，服务于社会才能提升认证活动在社会公众中的认同感、信任度和满意度；才能在和谐中实现行业可持续发展。

2、为实施社会责任发展战略，“中心”以现领导班子为履行社会责任领导小组，以日常认证工作为核心和载体，在现管理体系框架基础上进一步梳理各项制度和职责。着重加强对制度执行的监督力度。

3、“中心”以认证活动全过程为主线，努力践行认证行业“传递信任、服务发展”的行业宗旨，在各工作岗位上全面落实履行社会责任意见要求。针对国家认监委、认可委、认证认可协会、质检部门、安监部门、环保部门、获证组织、员工等利益相关方，通过“中心”

内部研讨、定向的会议、座谈、中心网站、《质量春秋》、《认证通讯》等形式向利益相关方宣传认证行业条例、制度、规则、办法等。传播履行社会责任理念，取得利益相关方在执行法规方面的理解和配合。目前在“中心”员工中已形成了良好的社会责任意识，履行社会责任已融入到日常工作中。在认证价格管控、认证申请信息满足法规要求的可靠性、审核方案策划的合规性、审核实施的规范性、认证结果的有效性、认证决定的权威性等方面得到具体体现。

四、社会责任实践及绩效

1、严格遵纪守法，自觉维护市场秩序

“中心”坚持以认证活动中自觉遵守法律、法规、行业管理办法等各项要求为履行社会责任第一要务，认真履行法人和公民道德准则，自觉抵制不正当竞争等不良行为，遵守行业自律要求，自觉接受各级政府、消费者和社会的监督，维护认证市场秩序。

为规范运作，“中心”建立了完善的业务管理、人员管理和认证风险识别和防范的文件化管理制度，明确了管理方针、管理目标和各项活动操作程序和规则。能够确保认证活动的公正、科学、严谨、规范和有效。

“中心”在接受行业业务主管部门、地方行政主管部门等各种形式的检查评审中，没有出现违规、违纪等不当行为，没有出现过认证投诉案件。

广大审核员自觉践行中心核心价值观，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开展审核活动。

2、顺应时代潮流，打造认证行业的互联网+

随着我国经济形势的发展，广大中小型企业对认证、检验、资质申办等政策、事项的一站式需求越来越迫切。“中心”充分挖掘和利用现有的技术资源，策划并启动了《天津市认证认可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旨在建立一个可靠的、高效率，全方位、资源共享的认证认可服务平台提供公共服务。以网站形式向社会各行业企事业单位提供产品检验检测、试验验证、认证服务以及专业化管理工具软件等软硬件资源共享服务。以承担更为广泛的社会责任。2017 年度完成了软件主体功能框架研发、测试以及与各业务部门的联调联测工作。完成了项目后端设备的公开招标购置及安装工作。

3、发展企业文化，推动和谐机构建设

2017 年，“中心”全面贯彻执行党的十八大和十九大会议精神，树立四个意识，围绕“中心”核心价值观，继续坚持以服务职工根本利益、促进“中心”和谐发展为目的，积极推动企业文化发展。

1)、推动企业文化落地,丰富精神文化生活,提高职工素质。引导和教育广大员工不断提高政治觉悟,文化素养,业务能力。对全员开展了政治理论、职业素养、科学技术和现代管理等方面的线上继续教育。“中心”工会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为职工创建高质量精神生活。组织开展了跳绳、拔河、三人四足、踢毽、羽毛球、台

球，棋类，拱猪等比赛活动，同时还组织了观影，参观时代记忆纪念馆、植物园等活动，这些内容丰富、健康向上的各项活动，极大地提高了职工工作活力，增强了职工队伍的凝聚力

2) . 关心职工生活，把工会建成温馨的职工之家。开展真情帮扶活动，最大限度地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做到职工及职工亲属生病住院探访、 职工直系亲属过世探访、职工家庭发生重大变故探访。

4、关注员工权益，促进机构发展

1) 依照国家对认证机构专职人员等各项法律法规要求，签订并履行劳动合同，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公积金，支付劳动报酬、各项奖金、津贴、补助等。每年为员工开展一次全面的健康体检。

2) 结合“中心”和员工职业发展要求，多年以来坚持开始采取多种形式，开展全员继续教育活动。通过对岗位知识和技能方面的培训，人员队伍素质得到提升，工作能力得到加强，认证质量得到保障。增强了员工从事认证事业的荣誉感和责任感，为员工提供了更多的发展机会和更大的发展空间。多年来“中心”无劳动纠纷，劳资关系融洽和谐。

5、立足认证行业，多角度履行社会责任

1) “中心”运作全过程中倡导节能减排；减少资源、能源浪费；减少污染排放。倡导无纸化办公，强化电子化信息办公，自觉降低水、电消耗。在审核等外出活动中，通过周密的策划减少出行，倡导使用适宜的出行工具，低碳出行。

2)通过认证活动，特别是借助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活动这一平台，在广大的认证客户当中传播节能环保意识、提高环境管理水平、强化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效果从而推动建设环境友好型社会。

3)利用“中心”在社会的影响力，改善周边生态环境。2017年“中心”被天津市政府纳入“双万双服”活动的万家企业之一。“中心”借助天津市政企互通服务信息化平台针对周边道路低洼、雨雪天气积水，影响百姓出行；社区医院门口污水外溢严重污染环境；社区医院没有电梯，老年病患无法就医等问题向有关政府主管部门提出了需改善的诉求。得到了有关部门的积极相应，多数问题得到了解决。为周边百姓改善了生活环境。

6、创造价值，追求卓越

“中心”通过多年坚持不懈的努力，在自身创造效益的同时也为广大客户提供增值服务创造更大的价值。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得到持续增长。“长城”认证品牌在社会树立了良好的形象，得到广大企业认同。员工队伍发展壮大、业务收入稳步增长，每年上交国家税收总额逐年提高，“中心”国有资产得到保值增值。为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五、结语

本报告所呈现的是“中心”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所做的点滴工作，我们深知经验和办法的不足，也深知认证机构履行社会责任的长期性和重要性。

在这个飞速发展、充满生机和创新动力的新时代，我们将一如既往在社会责任履行实践中不断积极探索，努力进取。继续完善充实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内涵，使履行社会责任进一步规范化、制度化。使其与中心业务工作更加紧密的结合起来，并落实到岗位绩效考核中。同时也诚恳地接受社会各界和相关方监督、批评与宝贵的建设性意见。

单位名称： 长城（天津）质量保证中心

办公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大沽南路 501 号恒华大厦三层
A315

邮政编码： 300202

联系电话： 022-83830156

2018 年 3 月 2 0 日